

证券代码：301257

证券简称：普蕊斯

公告编号：2024-037

#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9,508,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普蕊斯                        | 股票代码         | 301257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赖小龙                        | 任婧           |                            |
| 电话       | 021-60755800               | 021-60755800 |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500 号世界贸易大厦 23 层 |              |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500 号世界贸易大厦 23 层 |
| 电子信箱     | IR@smo-clinplus.com        |              | IR@smo-clinplus.com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394,357,641.95   | 348,484,280.59   | 13.1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54,923,009.29    | 61,941,245.30    | -11.3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48,394,704.93    | 49,793,483.17    | -2.8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1,596,644.74   | 59,815,888.23    | -119.3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91             | 1.03             | -11.6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90             | 1.02             | -11.7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95%            | 6.30%            | -1.35%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388,560,855.76 | 1,366,819,029.33 | 1.5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131,262,123.19 | 1,080,595,266.47 | 4.69%        |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8,184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石河子市玺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8.58%                | 14,773,473.00 | 14,773,473.00      | 不适用        | 0  |
| 石河子市睿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8.05%                 | 6,397,560.00  | 6,397,560.00       | 不适用        | 0  |
| 石河子市睿泽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7.36%                 | 5,850,000.00  | 5,850,000.00       | 不适用        | 0  |
| 上海观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观由昭泰（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6.88%                 | 5,474,04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赖春宝                                 | 境内自然人  | 5.85%                 | 4,648,150.00  | 4,440,150.00       | 不适用        | 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前沿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2.67%                 | 2,12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2.01%                 | 1,595,394.00  | 0.00               | 不适用        | 0  |
| 张晶                                  | 境内自然人  | 1.90%                 | 1,508,026.00  | 0.00               | 不适用        | 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76%                 | 1,4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上海弘甲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汇桥弘甲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1.40%                 | 1,114,62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赖春宝系石河子市玺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并持有石河子市玺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60%的出资份额； |                       |               |                    |            |    |

|                               |   |
|-------------------------------|---|
|                               | <p>2、赖春宝系石河子市睿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并持有石河子市睿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6.29%的出资份额；</p> <p>3、杨宏伟及其控制的公司股东石河子市睿泽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为赖春宝的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7.36%的股份；</p> <p>4、赖春宝系上海观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一观由昭泰（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通过上海观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一观由昭泰（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911,221 股；</p> <p>5、根据公开信息查询，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工银瑞信前沿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系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p> <p>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中所列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
|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p>公司股东莫景献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100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899,34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 901,440 股。</p>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公司是一家大数据驱动型临床研究服务商，坚持“以患者为中心”，通过将临床试验和医院实际场景进行解构，创建出一套临床试验全流程项目管理体系，深耕 SMO（Site Management Organization, 临床试验现场管理组织）业务，为国内外制药公司、医疗器械公司及部分健康相关产品提供包括前期准备计划、试验点启动、现场执行、项目全流程管理等服务，为中国临床试验执行提质增效，助力新药更快惠及患者。

临床试验是创新药物研发流程中重要的成本环节、限速环节和质量环节，公司基于过往经营积累的临床试验项目执行经验，根据不同临床试验项目的特点，建立操作性强、切实可行的临床试验项目执行方案，通过委任项目经理和 CRC 组成优秀的项目团队，开展临床试验现场管理全流程服务，确保临床试验过程符合 GCP 和研究方案的规定，并与申办方

（以制药公司、医疗器械公司为主）、临床试验机构（以医院为主）、研究者（通常为医生）、CRO 进行有效的沟通，并通过专业的项目管理能力，提高试验执行效率、有效控制试验成本、提升执行质量，与客户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和较好的合作粘性，有效为客户赋能。

2024 年上半年，生物医药发展情况和投融资环境受到阶段性影响，市场需求发生变化，临床研究外包行业短期面对多重考验和压力。结合公司面临的行业环境变化和挑战，公司集中优势资源推动核心业务发展，并加快企业信息化升级步伐，持续提升核心服务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435.76 万元，同比增长 13.16%；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92.30 万元，同比下降 11.33%，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金额同比下降较多所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39.47 万元，同比下降 2.81%。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业务拓展与品牌推广，进一步巩固与优质且多元化客户群体的业务合作，向客户交付高质量的临床试验服务。公司新签不含税合同金额 4.29 亿元，同比下降 31.89%，主要是由于生物医药行业受到结构性和周期性变化导致供给端和需求端产生影响，同时行业内竞争加剧，订单价格有所下降，公司为实现长期可持续盈利发展目标对部分盈利指标不达标的订单进行了取舍所致。二季度订单市场需求逐步回暖，公司加强了商务拓展，并根据业务需求储备了业务人员，公司二季度新签不含税合同金额环比一季度增加 112.14%。随着我国药监部门对于药品质量管理迈上新台阶以及新药研发难度不断提升，预计 SMO 在医药临床研发中的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量不含税合同金额为 18.25 亿元，同比增长 4.07%。

公司自创立初期便致力于承接具有创新性、高临床价值新药的 SMO 项目，SMO 执行项目数量亦稳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执行项目数量为 1,955 个，公司累计参与 SMO 项目超过 3,200 个，其中参与特色项目情况详见下表：

| 药物类型            | 普蕊斯参与项目数量 |
|-----------------|-----------|
| TCR-T 项目        | 1         |
| ADC 项目          | 72        |
| 减重项目            | 21        |
| 多抗项目            | 8         |
| CGT 项目          | 62        |
| 治疗用核药项目         | 7         |
| 溶瘤病毒项目          | 8         |
| 双抗项目            | 87        |
| PD-1 及 PD-L1 项目 | 139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人数由上年末的 4,186 人增至 4,652 人，其中业务人员超过 4,460 人。公司累计服务 930 余家临床试验机构，临床试验机构可覆盖能力为 1,300 余家，服务范围覆盖全国 190 余个城市。公司主要客户为国际药企或国内知名创新型药企，与 2023 年全球前 10 大药企均有合作，为包括默沙东、精鼎、罗氏、强生、诺华、百时美施贵宝、阿斯利康、艾昆纬、礼来、恒瑞、康方等在内的知名药企和 CRO 提供临床试验现场管理工作，具备较为突出的优质创新药企服务能力，提供的 SMO 服务质量高、效率高，处于同行业先进水平，符合国际标准。

公司借助信息化手段持续优化业务系统，持续融合创新技术，实现业务智能化转型和升级，进而提升项目执行效率。公司依托在 SMO 行业多年的项目积累，通过公司实时更新的数据库及自主研发的大数据建模系统，充分利用既往项目的执行数据，把耗时数月的临床试验执行策略构建时间缩短为 1 周左右。具体而言，公司利用中心启动创新平台，提供更深入的中心要求解读与临床试验方案的分析，可在系统上实现多中心基础文件一键生成，将数百家中心启动文件列表及特殊要求集成存储在一体化平台，缩短调研问询时间，大大减少因重复工作而耗费的中心启动时间，目前可将文件制作效率最多提升约 80%。同时，在知识产权方面，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的《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该发明专利为公司自主研发和设计取得，所涉及的技术可以让公司更高效、准确的协助研究者进行不良事件的识别、记录和追踪，并提高业务人员数据录入的效率和准确性，是公司主要技术的延申及持续创新的成果。

公司致力于在药企、研究者和患者之间打造一个相互关联的平台，更加高效快速地推进申办方临床试验的落地和执行，实现“改革中国临床试验发展模式，探索中国临床试验解决之道”的企业愿景，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大数据驱动型创新临床研究服务商，助力新药更快惠及患者。公司自创立以来始终积极参与国际多中心项目的执行且具备较强的执行能力，拥有较为广阔的国际和国内知名药企客户群，具有为知名药企创新药的临床研发持续赋能的实力。公司将把握行业发展机遇，进一步扩大并加强 SMO 领域的技术创新，强化数字化提质增效，依托丰富的高质量创新药项目服务经验，持续通过建立健全培训体系和管理体系，提升核心服务能力，扩大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并通过提高公司临床试验站点覆盖的深度和广度，巩固行业地位、提升市场占有率。